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9月5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 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 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财 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 董事选举情况

2025年9月5日, 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过累积投票制 方式选举卢盛林先生、卢治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张燕琴 女士、邓定远先生、陈桂林先生、谢春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 年8月2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许学亮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上述2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与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 任期结束之日止。

(二) 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1. 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卢盛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 事长,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2.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ESG委员会。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 (1) 审计委员会: 陈桂林先生(召集人)、邓定远先生、谢春晓先生;
- (2) 提名委员会: 邓定远先生(召集人)、张燕琴女士、谢春晓先生;
-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燕琴女士(召集人)、陈桂林先生、卢治临先生;
- (4) 战略委员会: 卢治临先生(召集人)、卢盛林先生、邓定远先生;
- (5) ESG 委员会: 张燕琴女士(召集人)、卢盛林先生、许学亮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陈桂林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卢治临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卢盛林先生、许学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许学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叶建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余丽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 0769-82716188-8234

邮箱: info@optmv.com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 66 号之一

三、监事会取消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在任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谨向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卢盛林, 男, 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与 卢治临先生共同创办东莞市奥普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总监、副总经理; 2008年7月至2015年12月,历任东莞理工学院讲师、副教授;2016年9月至 2018年4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发总监;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长、副总经理。

卢盛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687,414 股,与卢治临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盛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燕琴,女,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 2008年7月至今,任东莞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学院专任教师。2021年1月至 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7月至今,兼任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独立董事。

张燕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张燕琴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邓定远, 男, 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 1998年6月至2001年9月,任江西警官学院法律部教师;2004年7月至今,任 华南农业大学人文与法学学院教师;2005年至今,任广东踔厉律师事务所兼职 律师;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邓定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邓定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桂林, 男, 196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 1986年7月至1997年9月,任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副总会计师; 1997年9月至2001年6月,任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 2001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 2012年10月至2021年11月,任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021年12月退休。2022年7月至今,兼任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桂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陈桂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谢春晓, 男, 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 2006年9月至2016年8月,任东莞理工学院机械工程学院专任教师;2016年9 月至2021年12月,任东莞理工学院机械工程学院成形制造工程系主任;2021年8月至今,兼任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东莞理工学院粤台产业科技学院副院长;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春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谢春晓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卢治临(常用名罗前),男,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03年至2005年,开办个体服装店;2006年,与卢盛林博士共同创办东莞市奥普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3年至2016年9月,任东莞市奥普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8年5月,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东莞市赛视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2月至2019年8月,任香港奥普特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惠州市奥普特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7月,任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卢治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6, 485, 559 股, 与卢盛林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许学亮, 男, 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1997年7月至2003年11月,历任艾一资讯有限公司程序员、业务员、顾问、经理;2003年12月至2009年10月,历任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售前总监、渠道总监;2009年11月加入东莞市奥普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年7月至今,任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8月至今,任东莞市奥普特智能传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许学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930,593 股,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盛林先生、卢治临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许学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叶建平,男,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2001年10月,任湖北天宝粮油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12月至2005年3月,任奔辉(深圳)木制品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5年4月至2010年10月,任福群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0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骏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8月至今,任东莞市奥普特智能传感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叶建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706 股,与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叶建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余丽,女,199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曾任职于银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余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余丽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